

债券代码：112081.SZ
债券代码：112098.SZ
债券代码：118488.SZ
债券代码：112401.SZ

债券简称：11 新野 01
债券简称：11 新野 02
债券简称：16 新野债
债券简称：16 新野 0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新野纺织”)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1 新野 01”)、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1 新野 02”)、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 新野债”)、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6 新野 02”)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11 新野 01、11 新野 02、16 新野债和16 新野 02《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在就相关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下(以下同)借款余额为37.69亿元,较2015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30.01亿元增加7.68亿元,2016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20.24亿元的20%。

上述新增借款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上述财务数据除2015年12月31日末净资产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相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17 年 1 月 13 日